

中國醫藥大學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教務會議議程

時間：102年11月20日（星期三）下午2：00整

地點：立夫教學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鍾景光教務長

出席人員：

各學院院長、各研究所所長、各學系主任、研發長、通識中心主任、資訊中心主任、語文教學中心主任、生統中心主任、圖書館館長、體育室主任、軍訓室主任、北港分部主任、北港教務分組組長、教務處各組組長、學生代表2人

會議議程：

一、主席宣布開會並致詞

二、宣讀102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第2次教務會議執行情形【[附件1](#)】

三、提案討論

1.提案單位：中醫學院

案由：擬修訂「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逕修讀中醫學系博士班博士學位作業要點」，提請討論案。

說明：

- (1) 依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之本校「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修訂。
- (2) 本案業經 102 學年度第 4 次中醫學系系務會議通過。
- (3) 修訂對照表如附件二及修訂草案如附件三。

決議：

2.提案單位：中醫學院

案由：擬修訂「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逕修讀中西醫結合研究所博士學位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 (1) 此要點依據102學年度第一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修訂之「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修訂。
- (2) 「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逕修讀中西醫結合研究所博士學位作業要點」業經102年11月14日102學年度第5次中西醫結合研究所所務會議通過。
- (3) 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修正後草案請參閱附件五。

決議：

3.提案單位：教務處招生組

案由：擬修訂本校「中國醫藥大學各學系修讀學士學位學生轉系辦法」部分條文文字

案，提請討論。

說明：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六、修正後條文如附件七。

決議：

4.提案單位：教務處研究生教務組

案由：擬修訂「中國醫藥大學學生一貫修讀學、碩士學位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1) 本案業經102年11月1日102學年度第2次研究生教育委員會修正通過。
- (2) 擬增列預研究生之修業期限規定。
- (3) 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八、修正後條文如附件九。

決議：

5.提案單位：註冊組

案由：擬修訂「中國醫藥大學學則」部分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

- (1) 依教育部中華民國102年8月29日臺教高(二)字第1020128705號之建議，與2013年11月13日102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教務會議之討論決議，修改學則第45條。
- (2) (A) 依教育部「入學大學同等學力採認標準」第8條第2項規定「畢業年級相當於國內高級中等學校二年級之國外或香港、澳門同級同類學校畢業生，得以同等學力報考大學學士班一年級新生入學考試。但大學應增加其畢業應修學分，或延長其修業年限。」、(B)依據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103學年度臨時委員會議決議，建議各校增加之畢業應修學分至少12學分，並盡速將此修讀規範內入學則函報教育部備查並副知海外聯合招生委員會。、(C)擬增列本校學則第二十條之二。(D)有關修正內容如以下說明，並提請討論：(a) 增加之畢業應修學分數：經查明北醫及高醫均規定20學分，是否比照？(b) 應修學分科目別：不限科目，或各系自訂？(c) 適用日期：自103學年度起入學之新生適用？
- (3) 修正對照表，如附件十所示。

決議：

6.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由：擬修訂「中國醫藥大學教師授課時數計算辦法」，提請討論。

說明：

- (1) 擬增訂專任教師授課標準、鐘點費發放原則及修訂部分條文內容。

(2) 本案於 102 年 11 月 11 日 102 學年度第 12 次主管會報決議通過。

(3) 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十一、修正後條文如附件十二。

決議：

7. 提案單位：課務組

案由：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備查案。

說明：本案業經 102 年 10 月 16 日校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校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如附件十三。

決議：

8. 提案單位：營養學系

案由：擬修訂「中國醫藥大學營養學系碩士班學生逕修讀營養學系博士學位作業要點」，提請討論。

說明：

(1) 依據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訂本校「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第三條學生申請資格，配合母法修訂有關「成績優異」及「具研究潛力」之審定項目及標準。

(2) 業經 102 年 11 月 12 日營養學系系務會議通過。

(3) 修訂對照表及修訂後要點如附件十四與附件十五

決議：

9. 提案單位：基礎醫學研究所

案由：擬修訂本校「基礎醫學研究所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業經基醫所 102/11/07 102 學年度第 2 次所務會議審議通過；102/11/14 醫學院 102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2) 酌作文字修正，修正對照表如附件十六，修訂後辦法如附件十七。

決議：

10. 提案單位：臨床醫學研究所

案由：擬修訂本校「臨床醫學研究所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1) 業經臨醫所 102/11/12 一〇二學年度第 4 次所務會議審議通過；102/11/14 醫學院 102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2) 酌作文字修正，修正對照表如下，修訂後辦法如附件十八。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二條、 申請本所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一)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u>歷年學業平均成績排名為全系(班)前10%，修業期間成績優異</u>，並具研究潛力。</p> <p>(二)修讀碩士學位一年級學生，<u>歷年學業平均成績排名為全班前二分之一，修業期間成績優異</u>，並具研究潛力。</p> <p>符合前項規定之在學學生提出申請，需經原就讀或相關系、所、院、學位學程副教授以上二人推薦。</p>	<p>第二條 申請本所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一)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歷年學業平均成績排名為全系(班)前10%，並具研究潛力。</p> <p>(二)修讀碩士學位一年級學生，歷年學業平均成績排名為全班前二分之一，並具研究潛力。</p> <p>符合前項規定之在學學生提出申請，需經原就讀或相關系、所、院、學位學程副教授以上二人推薦。</p>	修訂文字

決議：

11.提案單位：老化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案由：擬修訂本校「老化醫學博士學位學程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案，提請討論。

說明：

- (1) 業經 102/11/07 102 學年度第 2 次所務會議審議通過；102/11/14 醫學院 102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審議通過。
- (2) 酌作文字修正，修正對照表如下，修訂後辦法如附件十九。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說明
<p>第二條、申請本學程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一、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u>修業期間成績優異</u>，並具研究潛力。</p> <p>二、修讀碩士學位一年級學生，<u>修業期間成績優異</u>，並具研究潛力。</p> <p>符合前項規定之在學學生提出申請，需經原就讀或相關系、所、院、學位學程副教授以上二人推薦。</p>	<p>第二條、申請本學程逕修讀博士學位學生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p> <p>一、修讀學士學位應屆畢業生，歷年學業平均成績排名為全系(班)前10%，並具研究潛力。</p> <p>二、修讀碩士學位一年級學生，歷年學業平均成績排名為全班前二分之一，並具研究潛力。</p> <p>符合前項規定之在學學生提出申請，需經原就讀或相關系、所、院、學位學程副教授以上二人推薦。</p>	修訂文字

決議：

12.提案單位：中國藥學暨中藥資源學系

案由：擬修訂「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逕修讀中國藥學暨中藥資源學系博士學位辦法」案(如附件)，提請討論。

說明：

- (1) 依據本校 102 年 11 月 5 日榮教字第 1020013179 號函公布之「中國醫藥大學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辦法」修訂。
- (2) 本案經由 102 年 11 月 19 日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通過。
- (3) 補附院務會議紀錄。修正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二十，修正後條文請參閱附件二十一。

決議：